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19-100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23日上午11:00时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管建忠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为加快碘化医药产业重组进展，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收购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化新材料”）股东中五名自然人王伟强、蔡康俊、姚勇、顾全荣、赵林杰所持有的1.4065%股权（对应出资额3,488,097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嘉化新材料将成为公司100%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价格将依据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预计本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本次股权转让及工商变更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交易对象之一王伟强，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系关联自然人，其与公司之间的股权转让为关联交易。王伟强持有嘉化新材料 0.7742%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920,000 元），公司与其拟交易价格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440 万元。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收购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述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修订〈关于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将碘化医药及配套业务重组至全资子公司浙江嘉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将碘化医药及配套业务重组至全资子公司浙江嘉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方案进行调整，调整方案如下：

公司以 2019 年 11 月 30 日为交割日，将碘化医药及配套业务重组合并至全资子公司浙江嘉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福新材料”）经营，包括公司及浙江新晨化工有限公司的碘化医药及配套业务相关资产、负债及人员。公司拟将持有的嘉福新材料 100%股权划转至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化新材料”），嘉福新材料将成为嘉化新材料全资子公司。

因本次重组事项工作繁琐，为便于操作和执行，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碘化医药及配套业务重组基本方案下，办理本次业务重组的相关具体事宜，并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重组范围和方式。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